

党务工作者发言(优秀5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一

乙方：

1、工程主体

(1)施工地点名称： 这是合同的执行主体。

(2)甲乙双方名称： 这是合同的执行对象。

2、工程项目： 包括序号、项目名称、规格、计量单位、数量、单价、计价、合计、备注(主要用于注明一些特殊的工艺做法)等，这部分多数按附件形式写进程预算(报价)表中。

3、工程工期： 包括工期为多少天、延期的违约金等。

4、付款方式： 对款项支付手法的规定。

5、工程责任： 对于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各种质量和安全责任作出规定。

6、双方签章： 包括双方代表人签名和日期；作为公司一方，还应有公司章。

乙方：

年 月 日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 篇二

乙 方：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结构类型：

建筑面积：

二、乙方提供甲方的设计资料

- 1、施工现场的尺寸测量，与甲方进行必要的方案沟通；
- 2、绘制初步的平面布置方案；
- 3、与甲方进行平面方案的沟通，确认平面布置方案；
- 4、绘制客厅、餐厅、主卧主要空间的3d效果图(仅限三张)；
- 6、主要空间方案确认后，进行工程的初步报价；
- 8、与甲方确认所有的方案；
- 9、装订成册，甲乙双方各一份。

三、设计费支付方式

- 3、工程基本竣工(即油漆工退场时)，甲方须在三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余下设计费的5%，即 元 \times 5%= 元。

四、甲乙双方责权利

甲 方

1、甲方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及规定；

8、甲方拥有本工程图纸及电子版文件的全部权利，对乙方未书面征得甲方认可的情况下，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向第三方传播等行为，甲方将保留追索权利。

乙 方

11、乙方有偿配合甲方做好本合同外的设计任务，确保项目设计工作进行顺利。

五、违约条款与责任

1、甲方在既定时间内及时支付乙方设计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六、其他

2、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不含税。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办公地址：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邮 箱： 邮 箱：

开户行：

账号：

日期： 日期：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三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层(式)_____室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5.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 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

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

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 乙方责任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业主)：(签章) 乙方：(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四

乙方： _____

1. 乙方保证工程实行环保设计、采用环保材料、进行环保施工、装修后室内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保标准。

2. 可检测工程(符合本合同4.1及4.2款的要求)验收后,甲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可以委托下列具有国家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空气质量检测,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国家建筑材料检测中心-室内环境检测总站

3. 室内环境空气检测项目为“甲醛”、“苯”、“tvoc”三项,检测数据以本合同列出的,上述具有国家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环境检测报告》为准。

4. 甲方同意在室内空气进行检测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否则检测结果无效,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责任由甲方负责。

4.1 检测须在未搬入家具,未配置木地板、橱柜等项目的前提下进行;室内所有对环境能产生影响的材料(如板材,涂料等)均须为乙方报价明细上和增减项单上的项目,且为乙方提供。

4.2 如果有非乙方施工项目,或有未与乙方书面约定(指合同或变更单)而进行施工的项目(包括数量增加而未有书面约定的),检测结果无效。

4.3 检测时间应在可检测工程完工验收_____天(不算做工程延期)之后进行,在此期间,室内必须每天24小时通风换气,地漏和下水管须用遮盖物封闭。

4.4 检测由乙方专职人员(非施工人员)、检测中心专业人员、客户三方同时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唯此情况下进行的检测视为有效。

4.5 符合本合同列出的，具有国家资质检测机构所要求的室内、室外空气条件、温度等其他必要条件。

5. 由于装修引起室内空气不合格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环保不合格的材料，因此如果室内空气经检验不合格，则首先要在使用材料上寻找原因。甲、乙双方首先共同查找在检工程中的材料，如果发现本合同4.1及4.2条款的情况或行为，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责任由甲方负责。如没有发现本合同4.1及4.2条款的情况或行为，装饰所用材料全部为乙方承诺使用并提供的材料，责任由乙方负责。

6. 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原因除装修污染外，还有建筑主体、家具等污染，对装饰装修以外的污染，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室内空气不合格，乙方按下列步骤解决

7.1 进行综合治理，治理期限为一个月，治理造成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期，乙方每日按合同造价的3‰承担违约金。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之前的时间(以检测报告上标明的出具时间为准)，不算做工程延期。

7.2 治理结束后，经检测室内空气仍不达标的，乙方为甲方办理退单，并退还甲方已交全部施工款。

7.3 乙方退还甲方已交全部施工款后，本合同自动终止，乙方不再负有其他责任。

8. 由于室内空气有害物质含量会因挥发越来越少，因此空气质量不存在保质期。

9. 本合同必须与施工合同同时签定方可有效。乙方拥有对本合同的最终解释权。

10.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住房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五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房屋进行地砖、墙砖铺设,订立本协议,以共同恪守。

三、工程项目:

1、四个房间(两卧室、两客厅)地面铺设_____瓷砖,打地角线,要求平整;一个厨房,一个卫生间墙面_____铺瓷到顶,留出吊顶空间,边角打磨,地面铺_____瓷砖,要求平整;两个阳台地面铺设_____瓷砖,要求平整。

2、未尽细节的之处,由甲方提出方案,商量确定。

四、承包方式:甲方按乙方要求必须保证装修期间的所需材料(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和施工期间的午餐供应,乙方负责施工。

五、质量标准:施工质量要符合安全要求,装修质量不得低于同一施工类型的装修标准,双方认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因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返工维修。

六、工程造价:材料由甲方提供,甲方支付乙方装修人工费_____元人民币。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效应。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六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2. 居室规格：

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浙江省地方标准《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第四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五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七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由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签章)乙方：(签章)

电话：电话：

签约日期：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七

发包人： 承包人：

住所： 住所：

委托代理人： 营业执照号：

电话： 法定代表人： 电话：

bp机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本工程设计人： 电话：

施工队负责人： 电话：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_____。

1.2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附表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1.3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种承包方式。

(3) 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详见附表4：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工程期限___天，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1.5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元(详见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条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发包人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人。

第三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种方式提供：

(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附表6：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大写)_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四条发包人义务

4.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4.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6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第五条承包人义务

5.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六条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附表7：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第七条材料的提供

7.2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详见附表5: 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人, 并接受发包人检验。

第八条工期延误

8.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 经发包人确认, 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 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工期顺延。

8.3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 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不顺延;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 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_____。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 由_____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 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 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

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十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承包人应提前两天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8：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

10.2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8：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详见附表9：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

10.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____月。验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程保修单(见附表10：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保修单)。

第十一条款项支付方式

11.1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金额
------	------	------

|第一次|开工前三日|支付元|

|第二次|工程进度过半|支付元|

|第三次|双方验收合格|支付元|

工程进度过半指：_____。

(2)其他支付方式：_____。

11.2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__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见附表9：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并签字，发包人应在签字时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

11.3工程款全部结清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正式统一发票。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2.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2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12.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2.4发包人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12.5由于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12.6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几项具体规定

14.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大写)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14.2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____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提供新锁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4.3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下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

第十六条 附则

16.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6.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6.3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_____部门____份。

16.4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

附表1—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一)

附表1—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二)

附表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附表4：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附表5：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附表6：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附表7：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附表8：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

附表9：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

发包人(签字)：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年月日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八

地址：_____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

地址：_____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任的原则协商一致，共同订立如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工程项目及承包范围：具体详见《工程预算书》。

1.4工程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预算书》。

1.5承包方式：具体详见《工程预算书》。

1.6施工日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工期共____天。

1.7工程总额：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2.1于签署本合同当日，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工程总造价的30%比例支付备料款，乙方于收妥该备料款并在商定开工日3个自然日内，备料（工程特殊用料或变更部分物料除外）及施工机械，并在甲方协助下办理完毕进场施工手续；隔墙结束油漆工进场前甲方向乙方按工程总造价的30%比例支付工程款；油漆工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按工程总造价的30%比例支付工程款；另10%比例装修工程余款，自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7个自然日内，由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完毕。

2.2因工程项目（内容）变更或增加引起工程预算造价变更，甲方应签定《项目变更单》，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应在签定之后2个自然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3工程施工期间，如甲方特殊要求，须乙方比合同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乙方提前竣工，甲方须支付乙方因赶工期增加的相应费用（费用额度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2.4施工过程中，如甲方未按以上约定付款方式及时付清款项，每延误一天，乙方有权向甲方按工程总造价0.3%的标准收取滞期费，直至甲方付清为止；付款时间延误7个自然日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履行该合同，甲乙双方办理工程结算手续；已收工程款项，无论工程是否完结，乙方不予退还；乙方已施工工程，甲方未支付工程款的，须按实际工程量支付乙方工程款，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应有甲方承担。

2.5工程竣工办理移交手续后之工程尾款，如未按以上约定付款方式及时付清款项，每延误一天，乙方有权向甲方按工程尾款的1%的标准收取滞期费，直至甲方付清为止。

2.6非甲方原因延误工期，导致工程不能按约定进度进行时，

甲方应付的工程款项，可根据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延期支付。

2.7甲方应付的工程款项，不得交付予非合同签署人或非合同签署人之委托人，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3.2施工项目中由甲方提供的装饰材料，乙方须提前填列《甲方准备材料通知单》交付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备料；甲方接到该通知单后，须按通知单要求准备材料；如因甲方准备材料不及时或不准确，延误工期，工期顺延；如因乙方不及时通知甲方准备材料或通知内容错误，导致甲方不能及时和/或准备材料不准确而延误工期，工期不顺延。

3.3施工过程中，因甲方未按该合同约定之付款方式付款且延误至7个自然日以上的，乙方有权停止施工，直至甲方付清款项，乙方继续施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4施工过程中，隐蔽工程施工完毕，甲方在接到《工程验收通知单》后，因故未能及时进行隐蔽工程验收并要求复验的，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5因甲方原因，增加工程量和/或工程项目更改时，工期顺延。

3.6因乙方安排组织施工不当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3.7工程竣工后，甲方提出整改要求的，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8因甲方所属物业管理部门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9因停水、停电、台风等客观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10因消防工程、中央空调工程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11以上条款中之工期顺延条款造成合同工期延误，甲乙双方互不支付工期延误费；工期不顺延条款造成合同工期延误，由乙方按照工程总造价0.3%的标准向甲方支付延误费。

4.1签署本施工合同后正式施工前，如甲方要求删减部分工程项目（内容），甲、乙双方须签署《工程项目（内容）变更确认单》；且甲方须按删减部分总造价2%，向乙方支付材料准备费。

4.2工程正式施工过程中，如甲方要求删减部分木制工程项目（内容），甲乙双方须签署《工程项目（内容）变更确认单》；未下料工程项目，甲方须按删减部分总造价2%，向乙方支付材料准备费；已下料工程项目，甲方须按该项目总造价的50%，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已施工工程项目，甲方须按该项目总造价的80%，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已完工工程项目，甲方须按该项目总造价的100%，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

4.3工程正式施工过程中，如甲方要求删减部分非木制工程项目（内容），甲乙双方须签署《工程项目（内容）变更确认单》；未下料工程项目，甲方须按删减部分总造价2%，向乙方支付材料准备费；已下料（施工）工程项目，甲方按该删减项目的具体损失额度，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

5.1乙方须按照本合同之附件《工程预算书》所列明的材料品质标准采购施工材料；甲方可对装饰饰面板等材料之颜色、花式进行确定；对乙方所采购材料按所列明标准进行验收5.2乙方须按照本合同之附件《工程预算书》中所规定施工工艺及施工内容进行施工。

5.3甲乙双方按《上海市装饰工程验收标准》进行施工质量验

收。

5.4竣工工程验收：工程施工完毕，乙方开出《工程验收通知单》通知甲方进行竣工工程验收；甲方自接到《工程验收通知单》3日内，须协同乙方进行竣工工程验收，如甲方在约定时间内不能及时进行竣工工程验收且超过7个自然日的视为验收合格，并自3日后，甲方须按_____元/天支付乙方施工场地看护费；竣工验收完毕，甲乙双方签署《工程竣工验收表》并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6.1工程竣工，甲乙双方办理完移交手续后，乙方须在2个自然日内向甲方送达《工程结算表》，甲方须在工程验收合格7个自然日内付清所有结算款项。

6.2工程结算款内容包括：工程施工结算款、甲方付款滞期费、超过验收时间甲方未进行验收应付乙方的施工场地看护费、应甲方要求乙方提前竣工赶工费、乙方垫付甲方所属物业管理部门收取的装修押金，扣减乙方工期延误费、甲方垫付乙方施工期间因违反甲方所属物业管理部门相关规定造成的罚金等。

6.3甲方按约定时间支付完结算款项后，乙方开具工程质量保修单。

7.1施工过程中及工程竣工后，乙方所属“质管中心—客户服务部”进行项目服务管理。

7.2施工过程中，乙方所属工作人员有协同甲方进行材料导购、材质鉴别义务。

7.3工程竣工结算完毕，甲方凭乙方开具保修单、工程结算单、收款凭证作为保修凭据。

7.4保修服务时间：工程竣工起次日的365个自然日内，即一

年。

7.5 保修内容及保修范围：

7.5.3 乙方以包工包料形式进行的施工项目因甲方使用维护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以包工不包料形式进行的施工项目因材质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实行有偿保修，乙方代买装修材料的，乙方收取材料费、人工费，甲方自购材料的，乙方收取人工费。

7.5.4 乙方施工项目超过保修期的，对甲方实行有偿维护，收费内容为：材料费、人工费。

8.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即发生法律效力，未正式履行该合同条款之前，如甲乙任何一方单方面终止该合同，须按合同预算总额的2%向对方予以赔偿。

8.2 本合同签署后，如本合同约定之施工项目（内容）在征得乙方同意并按相关约定办理删减手续后，甲方另行安排施工的，施工不得在该合同履行期间同步进行。

8.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一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办理合同终止结算手续，造成对方损失的，应予赔偿。

8.4 本合同签署后，甲方另行安排的第三方进行的非本合同内乙方施工项目（内容）的施工，如在本合同约定履行时间内进行，甲方须支付乙方相应施工配合费、乙方施工项目（内容）成品保护费（收费具体商定）；否则由此引起的相关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8.5 施工期间，乙方因施工耗用的施工现场水、电、气费由甲方承担。

8.6 施工期间，乙方不得在施工现场生火或使用电炉做饭、取暖。

8.7 施工期间，因乙方施工操作不当或在施工现场生火或使用电炉造成的一切灾害及人身伤亡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8.8 施工完毕，乙方须对施工现场进行清洁整理。

8.9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对合同的履行带来一定影响，根据程度不同，甲乙双方协商解除合同、部分履行合同、延期履行合同事宜。

9.1 与本合同的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2 如双方协商解决不成，双方可选择下列第 条方式解决争议：

9.2.1 向上海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9.2.2 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起诉，由法院裁定解决。

10.1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共同遵守。

10.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签署日期：_____ 签署日期：_____

签署地点：_____ 签署地点：_____

装修合同版 装修合同(九篇)篇九

一、合同标的

甲方委托乙方制作（或安装） 个，（具体详见制作网点明细）；合同总价款约为 元。（以实际验收金额为准）

二、乙方制作范围

1、合同内所有店招面板。亚克力发光字、标志。发光红条

2、制作价格

3、标准化建设网点明细详见附件1：以经过甲方确认并加盖公章明细为主。如在安装过程中甲方需增加店面应提前通知乙方，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工期进行后延。

四、交付时间、地点、方式及质保期限

1、乙方应在年 月 日前完成全部制作安装。其中因天气及不可抗力造成的施工困难应根据实际情况实时后延。

2、交付安装地点为甲方提供各县区明细制作地点，具体送达地址及分配数量以甲方提供明细为准。

3、本合同价款含模具使用费及发往甲方指定地点的物流费用。如产品在运输途中发生损坏或经甲方检验不合格，乙方负责免费调换。调换工作须在交货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

4、产品质量保证期为自产品交付甲方之日起一年。在保修期内，乙方对因材料质量和制造工艺有关的产品缺陷免费维修。乙方在保修期内更换的所有部件应符合质量标准。

以下情况不在保修范围内：因用户自行修改而造成的故障或损坏；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故障或损坏（如火灾、水灾、飓风、地震、雷击、电击等自然灾害，战争，或物理损坏）；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坏。

五、验收标准

验收时每个网点出具一份网点标准化建设验收单，由乙方、甲方签字后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

六、完工测量标准

在合同签订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店面总价款的%，约计 元后乙方开始施工。施工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经双方确认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店面实际总价款的 %，约元；余款乙方收交付后甲方须在7个工作日内支付实际工程总量价款的%，约计 元，验收时间最长不得超过60天，逾期按工程合格计算，甲方必须支付尾款，合同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乙方在质保期内已按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甲方在期满后返还。

七、违约责任

1、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按时履行的，双方应协商延期履行。 2、因乙方原因延迟交付或调换产品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甲方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后延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3、因甲方原因未能按时拨付款项的，工程途中乙方有权停止施工。工程完工后甲方未按时拨付款项的，甲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支付违约金。

七、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1、本协议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日